

# 109 年第 72 屆員林市「金木、天爵、正新盃全國軟式網球錦標賽」

## 競賽規程

- 一、宗旨：提倡軟式網球運動，發揮國民崇尚體育精神暨紀念軟網先進林天爵、柳金木先生為宗旨。
- 二、核准文號：教育部體育 108 年 12 月 11 日臺教體署競字第 1080043091 號。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彰化縣政府。
- 四、主辦單位：員林市公所、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 五、協辦單位：員林市民代表會、彰化縣員林市體育會、員林市體育會軟式網球委員會、彰化縣軟式網球委員會、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
- 六、贊助單位：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德化橡膠公司、全穎運動用品有限公司。
- 七、比賽日期：109 年 3 月 6 日至 8 日，共 3 天，每天上午 8 時開始比賽。比賽日期俟報名抽籤後另寄賽程表為準。
- 八、開幕典禮：109 年 3 月 7 日上午 9 時。
- 九、比賽地點：員林運動公園網球場（員林市員南路 17 號），全部賽程為硬式球場(紅土球場使用與否視球場狀況由本大會決定)
- 十、比賽項目：團體賽每隊選手限八名。

日期	項目	方式	參加單位	選手資格
3/6 (五)	長青組 團體賽	1. 三組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 2. 選手出場順序抽籤決定。 3. 高年組得參加低年組，但低年組不得參加高年組。	自由組隊	長青組： 1. 選手民國49年以前出生者。 2. 選手民國44年以前出生者。 3. 選手民國39年以前出生者。 同一參賽組別之女性年齡差距不得大於15歲（女a：64年以前、b：59年以前、c：54年以前）
	國小組 男女團體賽	一律三組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	以學校為單位	國小組：在學證明
3/7 (六)	機關團體邀請賽暨地方首長、民意代表雙打個人賽	1. 三組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 2. 選手出場順序抽籤決定。	以機關團體及地方首長、民意代表為主	1. 團體賽：組隊參賽選手係屬其機關團體相關人員 2. 雙打個人賽：地方首長、民意代表（縣長、鄉鎮市長、縣議員、鄉鎮市民代表）
	社女個人賽	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冠亞軍決賽採九局。		個人賽：身分證、駕照、健保卡。 不受理男性報名參加。
	壯年組 團體賽	1. 三組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 2. 選手出場順序抽籤決定。 3. 高年組得參加低年組，但低年組不得參加高年組。	自由組隊	壯年組： 1. 選手民國64年以前出生者。 2. 選手民國59年以前出生者。 3. 選手民國54年以前出生者。

	社男個人賽	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冠亞軍決賽採九局。		個人賽：身分證、駕照、健保卡。 不受理女性報名參加。
3/8 (日)	社會男子組 (乙組)	一律三組雙打七局採點法，視參加隊伍多寡決定賽法。	自由組隊	乙組：曾於本年度前2屆區運全運會選手不得參加社會男子組
	社會女子組 團體賽			
	社會男子組 (甲組)			甲組：不限制自由組隊，參加甲組者不得參加乙組。

- 十一、報名日期：109年1月6日(一)至109年2月4日(二)止受理。
- 十二、報名方式：報名單格式應按大會規定填報，可至員林市公所網站公布欄表單下載使用 (<http://www.yuanlin.gov.tw>)。報名後請務必來電確認，報名後如無確認致查無資料，或資料不齊全大會恕不負責。
- (一)通訊報名：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員林市公所文化觀光課-賴小姐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二)傳真報名：傳真04-8384235；傳真後須於上班時間來電確認(連絡電話04-8347171#177賴小姐)。
- 十三、本單位依規定投保新臺幣300萬元公共意外責任險，個人意外險請自行投保。競賽中若因個人健康因素發生意外，參賽者自行負責；選手須保證身心健康志願參賽並簽訂志願書，並請隨身攜帶健保卡。(患有心臟病或不適運動之疾病者不宜參加)
- 投保前項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保險範圍及最低保險金額如下：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300萬元。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1500萬元。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台幣200萬元。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3400百萬元。
- 十四、同一選手在同一項目如有二個單位重複報名時，以先行出賽隊、組為歸屬隊組。
- 十五、比賽用球：(國小組)德化·唯一牌；(其他)國際標準用球日製AKAEMU-紅M。
- 十六、選手資格認定：社會組以身分證或健保卡為憑。
- 十七、比賽規則：依據最新軟式網球國際比賽規則。
- 十八、抽籤及代表會議：109年2月7日(五)上午10時在員林市公所舉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 十九、抽籤後不得任意更改名單，如比賽當日更換名單將取消出賽資格，若因此得名者取消獎項並不核發成績證明書。
- 二十、各項目報名隊數5隊(含)以上，分別頒給前三名獎盃及獎品；不足5隊則視隊數給予獎勵。
- 二十一、申訴：(一)比賽中發生爭議時，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依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  
 (二)合法之申訴，依比賽規則43條辦理，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
- 二十二、為受理性騷擾申訴及調查案件，本會設有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  
 申訴電話：(07)726-6847  
 投訴信箱：E-mail：info@softtennis.org.tw
- 二十三、本競賽規程經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呈請教育部體育署108年12月11日臺教體署競字第1080043091號核准後公布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在抽籤時各隊代表會議議決修訂，並於大會開幕時由大會宣布施行。